

证券代码：871882

证券简称：速锋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速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3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2 人

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77 人

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0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46,490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8,551.3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1,416.62 万元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2 家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1 家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27	医药制造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0	制造业
M7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C26	制造业
C35	制造业

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232.5 万元

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305.7 万元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 家

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5113.39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3. 诚信记录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

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签字项目合伙人：陈丽敏，注册会计师，从 2010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改制及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报务业务。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共计 108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志光，注册会计师：从 1996 年开始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以来，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改制及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和并购重组审计等证券相关报务业务。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肖逸，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事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久信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同为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年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中勤万信及签字项目合伙人陈丽敏、签字注册会计师李志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肖逸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未确定，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11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1 万元。

拟聘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收费情况，其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并和公司友好协商基础上的定价，不会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速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速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